(上接B43版)

2003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字〔2003〕105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7,631.1001万股。

2004年6月,公司以2003年末总股本7,631.100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8股,其中公司非流通股东放弃转增2股的权利,按每10股转增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4,335.9802万股。

2005年6月,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14,335.9802万股为基数,向实施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5,804.7644万股。

三、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情况

2005年11月,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本公司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股份,即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5年11月22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4.5股股票对价,共支付4,860万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本公司总股本为25,804.7644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5,660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60.69%,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0,144.764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39.31%。2006年11月24日公司部分原非流通股份解除限制条件上市流通,致使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变为9,017.6810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为34.9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动为16,787.083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为65.05%。2008年11月24日公司部分原非流通股份解除限制条件上市流通,致使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变为7,727.4428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为29.9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动为18,077.3216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变动为70.05%。

四、暂停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3月2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字〔2009〕16号《关于对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公司因连续三年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09年4月2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

五、公司历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08年11月24日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但重组方资格和重组条件必须取得银团参贷行的一致同意。2009年3月9日公司向债权银团征询,获悉债权银团参贷行未就重组方资格和重组条件达成一致意见,该项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后续工作自行终止。

2009年10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江苏阳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意向性公告,后因中国房地产行业政策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原拟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意向在实施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阳光集团提出终止江苏阳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意向,经地方各级政府、债权银团的共同协调,2010年3月,原协议双方解除了《关于阳光置业重大资产重组意向书》。

第三节 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ST申龙属制造业,主要从事软塑彩印及复合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同时兼营酒店和投资担保业务。受全球经济危机、行业政策等方面影响,上市公司目前陷入经营困境,因2006、2007、2008年连续三年亏损,于2009年4月2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目前上市公司负债较高,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为11.2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09亿元,上市公司本身已经难以偿还相关负债,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亏损,依靠政府补贴勉强实现微利,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一、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年度			酒店服务业	软塑印刷及复合产品	担保及业务咨询费	合计
2009年	营业收入	(万元)	5,715.81	30,192.97	595.41	36,504.19
	营业成本	(万元)	2,030.93	24,058.91	–	26,089.84
	毛利率	(%)	64.47	20.32	100	28.53
2008年	营业收入	(万元)	6,046.85	32,488.01	1,978.15	40,513.02
	营业成本	(万元)	2,027.28	29,079.62	–	31,106.90
	毛利率	(%)	66.47	10.49	100	23.22
2007年	营业收入	(万元)	5,245.34	31,035.35	1,798.85	38,079.55
	营业成本	(万元)	2,280.78	28,215.63	1,107.01	31,603.42
	毛利率	(%)	56.52	9.09	38.46	17.01

二、本公司最近三年收入、利润等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收入(万元)	37,598.20	41,550.18	41,943.37
利润总额(万元)	2,420.02	-18,256.81	-12,45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3.52	-15,808.59	-11,13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61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	-0.64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3	-86.49	-34.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2	-90.79	-34.29

注:本公司2008年和2009年的财务数据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通知》而对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处理等做了追溯调整,因而与以往年度披露的数据并不一致,详情请参见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三、本公司最近三年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26,120.51	124,351.58	129,342.84
总负债(万元)	112,953.81	112,221.56	98,75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0,883.55	10,214.76	26,65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42	0.40	1.03

四、本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69.45	6,098.56	-80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76.37	-744.76	3,184.09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679.96	-7,752.09	742.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2,485.63	-2,411.71	3,120.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2	0.24	-0.03

第四节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ST申龙控股股东概况

公司名称:	江苏申龙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75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118949
税务登记证号码:	澄国税登字320281718654337号
法定代表人:	符炳方
通讯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邮政编码:	214443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各种包装材料、纸制品、机械设备、电子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器)、精密模具、印花印刷辊筒的生产、销售;金属加工;服装、木材、钢材、建材、化工产品及原辅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申龙创业持有*ST申龙总股数为90,176,810股,持股比例34.95%。符炳方为申龙创业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符炳方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ST申龙控股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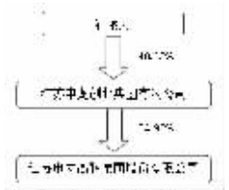

第五节 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0年10月31日,*ST申龙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数量(股)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江苏申龙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90,176,810	34.95	77,274,428
梁志佳	2,328,433	0.90	0
汪六生	1,990,000	0.77	0
卞祖东	1,000,000	0.39	0
梁铁玉	961,509	0.37	0
耿婵娟	937,547	0.36	0
郑旭	900,000	0.35	0
李晓东	888,888	0.34	0
谢林生	867,800	0.34	0
唐翔	750,886	0.29	0
合计	100,801,873	39.07	77,274,428

第三章 资产出售

第一节 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申龙创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申龙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主要办公地点: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75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118949
税务登记证号码:	320281718654337
法定代表人:	符炳方
通讯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申圩路
邮政编码:	214443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各种包装材料、纸制品、机械设备、电子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器)、精密模具、印花印刷辊筒的生产、销售;金属加工;服装、木材、钢材、建材、化工产品及原辅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申龙创业历史沿革

(一)申龙创业前身

申龙创业前身为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于2000年3月31日取得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2810001189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申龙创业改制

2000年3月,为适应地方进行集体企业改制的需要,明晰企业产权,根据中共江阴市委《关于镇村集体资产产权界定和产权纠纷的处理暂行办法》(1995年22号文件)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江阴市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对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的资产进行了产权界定。根据江阴市乡镇企业资产评估事务所澄乡评字〔2000〕第004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并经江阴市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确认,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2000年2月29日净资产为51,400,150.61元。经江阴市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改制方案的批复》(申资发〔2000〕5号)批准,上述净资产中的3,500.00万元定给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由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述净资产中的1,640.02万元定给自然人符炳方1,140.02万元,自然人孙富兴250.00万元,自然人柳产忠100.00万元,自然人曹君华100.00万元,自然人单玉华50.00万元。

2000年3月8日,江阴市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与上述五位自然人签订资产有偿转让协议书,上述五位自然人以现金2,000.00万元购买江阴市申港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经评估确认的等额净资产作为对拟改制设立的申龙创业出资。同时,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与符炳方、孙富兴、柳产忠、曹君华、单玉华五位自然人签订出资人协议,其同约定以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的净资产中的5,000.00万元出资,剩余的140.02万元净资产作为对符炳方的负债。经无锡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锡会报验字〔2000〕第040号验资报告验证,2000年3月31日,江阴申龙创业包装厂整体改制为申龙创业,法定代表人符炳方。本次改制后,申龙创业的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符炳方	1,500.00	30.00
孙富兴	750.00	15.00
柳产忠	500.00	10.00
曹君华	500.00	10.00
单玉华	250.00	5.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三)2000年第一次增资

经2000年9月股东会决议,申龙创业增资5,000万元,2000年9月5日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诚信验〔2000〕13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增资后申龙创业注册资本达到10,000.00万元,具体构成为:自然人符炳方出资3,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自然人孙富兴出资2,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00%;自然人曹君华出资1,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0%;自然人柳产忠出资1,2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0%;自然人单玉华出资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本次增资后,申龙创业的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炳方	3,000.00	30.00
孙富兴	2,000.00	20.00
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15.00
柳产忠	1,250.00	12.50
曹君华	1,250.00	12.50
单玉华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四)2004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2月19日,江阴市申港镇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申龙创业15.00%的股权计1,5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张国平。本次股权转让后,申龙创业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炳方	3,000.00	30.00
孙富兴	2,000.00	20.00
张国平	1,500.00	15.00
柳产忠	1,250.00	12.50
曹君华	1,250.00	12.50
单玉华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五)2004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5月30日,自然人张国平将所持有申龙创业15.00%的股权计1,5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顾文龙,自然人孙富兴将所持有申龙创业20.00%的股权计2,0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薛峰。本次股权转让后,申龙创业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炳方	3,000.00	30.00
薛峰	2,000.00	20.00
顾文龙	1,500.00	15.00
柳产忠	1,250.00	12.50
曹君华	1,250.00	12.50
单玉华	1,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六)2006年10月,吸收合并及股权转让

经申龙创业2006年10月19日股东会决议及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6年10月19日股东会决议,申龙创业和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06年10月19日签订《合并协议》,申龙创业采用吸收合并方式与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申龙创业存续,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销,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申龙创业承继。申龙创业原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0.00万元,合并后,申龙创业收回对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10,250.00万元,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剩余由自然人贾亚琴投入的1,750.00万元注册资本并入申龙创业。申龙创业吸收合并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1,750.00万元,江阴申龙沿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贾亚琴将其合并在申龙创业中14.89%的股权计1,750.00万元以原价转让给符炳方。上述吸收合并后的注册资本11,750.00万元,已经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锡普澄验字〔2006〕020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各股东的出资金额为:符炳方出资4,7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40.43%;薛峰出资2,00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7.02%;顾文龙出资1,50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2.76%;曹君华出资1,2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0.64%;柳产忠出资1,2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0.64%;单玉华出资1,00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8.51%。本次吸收合并及股权转让后,申龙创业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炳方	4,750.00	40.43
薛峰	2,000.00	17.02
顾文龙	1,500.00	12.76
柳产忠	1,250.00	10.64
曹君华	1,250.00	10.64
单玉华	1,000.00	8.51
合计	11,750.00	100.00

(七)2007年,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25日,顾文龙将所持有申龙创业的12.76%的股权计1,5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柳产忠。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为:符炳方出资4,7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40.43%;薛峰出资2,00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7.02%;曹君华出资1,2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10.64%;柳产忠出资2,75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23.40%;单玉华出资1,000.00万元,占申龙创业注册资本的8.51%。本次股权转让后,申龙创业的股权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符炳方	4,750.00	40.43
柳产忠	2,750.00	23.40
薛峰	2,000.00	17.02
曹君华	1,250.00	10.64
单玉华	1,000.00	8.51
合计	11,750.00	100.00

三、申龙创业最近三年主要业务情况

申龙创业的经营范围为:塑料制品、各种包装材料、纸制品、机械设备、电子通讯设备、精密模具、印花印刷辊筒的生产、销售;金属加工;服装、木材、钢材、建材、化工产品及原辅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申龙创业股东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变动,目前申龙创业有三家控股子公司,其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结构图如下:

四、申龙创业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133,610.11	134,452.86	390,536.36
负债合计	166,339.13	167,220.17	369,141.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931.06	-43,387.99	-19,440.32

(二)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45,782.85	51,851.22	151,872.82
营业利润	-2,791.17	-23,426.89	-26,339.77
利润总额	1,421.63	-24,339.82	-17,463.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22.05	-11,919.04	-6,139.90

五、申龙创业的股权结构

申龙创业股东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变动,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符炳方	4750.00	40.43
2	柳产忠	2750.00	23.40
3	薛峰	2000.00	17.02
4	曹君华	1250.00	10.64
5	单玉华	1000.00	8.51
	合计	11,750.00	100.00

符炳方为申龙创业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六、申龙创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关系

本次交易前,申龙创业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34.95%,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申龙创业向本公司推荐的董事、监事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上市公司职务	申龙创业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符炳方	董事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0-03-01至今
柳产忠	董事	安保联防部经理	2006-12-31至今
单玉华	董事	工会副主席	2000-03-01至今
薛峰	监事	发展部经理	2005-05-28至今

七、申龙创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到处罚情况

申龙创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第二节 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为本公司的所有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拟将所有资产及负债,以2010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参考评估结果作价27,941.35万元,全部出售给大股东申龙创业,如遇负债无法剥离,则由申龙创业以等值现金予以补足。阳光集团为上述交易提供担保,若申龙创业将来不能及时、足额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或不能及时、足额向本公司现金补足其无法剥离的负债,阳光集团将代替申龙创业向本公司承担付款义务。

拟出售资产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二章 上市公司情况介绍"。

依据立信永华出具的宁信会审字〔2010〕0827号《审计报告》,截至基准日2010年10月31日,申龙高科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口径的总资产为92,651.74万元,负债为79,482.05万元,股东权益为13,169.69万元。

二、拟出售资产及股权转让的情况

本公司拟出售资产中的主要股权类资产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母公司报表口径账面净值(万元)	投资比例(%)	抵押情况
1	靖江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3,866.61	70.00	无
2	江阴赛生聚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	74.74	无
3	江阴申恒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	1,078.28	75.00	无
4	无锡普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2,940.29	100.00	无
5	成都御源置业有限公司	4,010.66	11.54	无
6	常州御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765.08	10.00	无
7	江苏太白集团有限公司	2,728.08	36.00	已设定抵押
8	江苏镇钛化工有限公司	3,298.75	35.00	已设定抵押
9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99	已设定抵押
	合计	34,687.76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阴赛生聚酯新材料有限公司,目筹建以来一直未能正常生产经营,本公司已对该项长期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本公司部分参股公司的股权已设定抵押,详情请参见本节"四、拟出售资产的抵押和担保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010年10月31日净资产	2010年1-10月净利润	2009年净利润
1	靖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70.00	食品销售等餐饮业务、住宿业务等	2,735.95	547.72	363.17
2	江阴赛生聚酯新材料有限公司	74.74	研制、生产腈用聚酯切片,销售自产产品	-7,565.05	-1,412.19	-1,736.14
3	江阴申恒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	75.00	研究、开发、生产多功能膜	-226.95	-26.11	-928.13
4	无锡普润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	贷款担保;自有资产的投资及管理;委托资产管理及经济信息咨询	8,185.33	-389.79	-832.58

三、拟出售资产中的其他非股权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房屋建筑物	4,440.53	3,813.93
设备类固定资产	14,756.41	5,734.59
合计	19,196.94	9,548.52

其中,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权证登字第	地址	面积	抵押情况
1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7号	江阴市镇澄路1999号	3,136.60	已抵押
2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6号	江阴市镇澄路1999号	7,366.72	已抵押
3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5号	江阴市镇澄路1999号	2,880.69	已抵押
4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0675号	江阴市申港镇宋家圩申圩路西	15,264.61	已抵押
5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309号	江阴市镇澄路1999号	1,575.84	未抵押
	合计		30,224.46	

(二)无形资产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母公司口径)如下:

无形资产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	3,302.76	3,055.22
其他无形资产(软件)	18.37	0.72
合计	3,321.13	3,055.94

其中土地使用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号	地址	面积	抵押情况
1	澄土国用(2007)第15813号	江阴市申港镇申兴村	42,384.00	已抵押
2	澄土国用(2007)第15815号	江阴市申港镇申兴村	18,325.00	已抵押
3	澄土国用(2007)第15808号	江阴市申港镇申兴村	5,561.00	已抵押
4	澄国用(2004)第013599号	江阴市申港镇申兴村	5,302.00	已抵押
5	澄国用(2004)第013598号	江阴市申港镇宋家圩申圩路西	28,990.80	已抵押
	合计		100,562.80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已经全部设定抵押,有关抵押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四、拟出售资产的抵押和担保情况"。

(三)其他应收款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215,817,372.01元,主要为应收控股子公司周转借款和个人借款、备用金等,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况。

四、拟出售资产的抵押和担保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已经设定的抵押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描述	抵押权人	是否获得抵押权人对资产解押的许可
1	股权投资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99%股权	中国建设银行常州怀德路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2		江苏太白集团有限公司36%股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3		镇江镇钛化工有限公司35%股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4	房产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7号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5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6号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6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2165号	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7		房权证澄字第fsg0000675号	中国工商银行无锡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8	土地使用权	澄土国用(2007)第15813号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9		澄土国用(2007)第15815号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0		澄土国用(2007)第15808号	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1		澄国用(2004)第013599号	中国工商银行无锡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2		澄国用(2004)第013598号	中国工商银行无锡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3	生产设备	制版设备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4		印刷设备	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15	办公设备	车辆、电子设备等	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是

(二)拟出售资产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以所持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2.99%的股权对江苏瀛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常州怀德路支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除此项以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拟出售的资产系本公司合法拥有,权属清晰,所有已抵押资产的相关抵押权人已同意在本次交易中解除上述已抵押资产上设定的抵押,使其顺利转入申龙创业,本公司参控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均已出具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同意函,本次资产出售的股权过户不存在重大障碍。

五、拟出售资产的债务转移情况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负债情况及目前已获得的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10月31日账面值	债权人同意函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35,147,754.73	25,342,759.99	72.10%
预收账款	2,230,428.45		
应付职工薪酬	1,133,877.22		
应交税费	708,787.99		
应付利息	63,010,568.99	38,595,836.40	61.25%
其他应付款	19,869,033.26		
银行借款	672,720,000.01	672,720,000.01	100.00%
合计	794,820,450.65	736,658,596.40	92.68%

(一)金融债务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金融机构债务余额为672,720,000.01元,应付利息63,010,568.99元,全部为2007年12月23日签订的《人民币1,030,470,000元银团贷款协议》项下的银团贷款。

有关金融债务的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指定贷款行名称	分担额	是否取得同意函
1	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城南支行	133,111,698.67	是
2	中国银行江阴支行	105,253,049.37	是
3	中信银行无锡分行	91,874,695.82	是
4	中国农业银行江阴市支行	66,185,786.06	是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57,361,014.58	是
6	招商银行江阴支行	56,805,053.98	是
7	中国光大银行南京分行	45,888,811.67	是
8	南京银行新街口支行	39,552,625.75	是
9	交通银行镇江分行	18,434,947.61	是
10	广东发展银行无锡支行	16,502,322.66	是
11	中国建设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	15,884,588.65	是
12	中国建设银行无锡利港电厂支行(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10,589,725.77	是
13	中国建设银行司常州分行怀德路支行	7,059,817.18	是
14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6,415,608.86	是
15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1,800,253.38	是
总计		672,720,000.01	–

为获得拟出售资产银行债权人同意,经江阴市人民政府协调,出售资产中6.7272亿元银行负债由阳光集团提供偿还担保,申龙创业以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向阳光集团在银行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阳光集团与申龙创业已签订《债务处理协议》,协议约定阳光集团对6.7272亿元银团负债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阳光集团以持有的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220)1.5亿股股票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并且,阳光集团对该6.7272亿元银团债务提供补充责任连带保证担保。同时,阳光集团为申龙创业购买拟出售资产提供保证担保,若申龙创业将来不能及时、足额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的,阳光集团将代替申龙创业向本公司承担付款义务。另外,申龙创业将以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向阳光集团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阳光集团已经完成上述股权质押手续,同时,申龙创业也完成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质押手续。

本公司应付利息金额合计63,010,568.99元,全部为上述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其中23,392,867.39元为2009年9月30日前产生的利息,由申龙高科在本次重组审批通过后,指定贷款移贷至申龙创业前支付;38,595,836.40元为2009年9月30日至2010年10月31日期间产生的利息,由阳光集团在各贷款行对重组审批通过后,指定贷款移贷至申龙创业前归还。

本公司672,720,000元银团贷款债务均已获得全部债权银行出具的关于同意本公司债务转移的书面意见,且各参贷行同意债务转移事宜均获得了总行的批复或上级行的授权。

(二)非金融债务

截至2010年10月31日,本公司非金融债务的情况如下:

① 应付账款35,147,754.73元,本公司选取金额较大的债务,向债权人发函并取得债务转移的同意函;对发生时间较短金额比较小的债务,由于债务处于不断变化状态,目前暂未发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已取得应付账款债权人同意函的金额为25,342,759.99元,占全部应付账款的72.10%。

② 预收账款2,230,428.45元,全部为公司预收货款。

③ 应付职工薪酬1,133,877.22元,系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以人员工资为基础计提的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④ 应交税费708,787.99元,为正常计提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等。

⑤ 其他应付款19,869,033.26元,其中80%为本公司与子公司的往来。

根据本公司与申龙创业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以及阳光集团出具的承诺函,在本次资产出售中,如遇负债无法剥离,则由申龙创业以等值现金予以补足。若申龙创业将来不能及时、足额向本公司现金补足其无法剥离的负债,阳光集团将代替申龙创业向本公司承担付款义务。

本次资产出售所涉及的债务已经获得主要债权人的转移同意许可,且在债务无法剥离的情况下,由申龙创业现金不足,且阳光集团提供担保,本次资产出售的债务转移不存在障碍。

六、拟出售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本公司现有全部员工将在资产出售完成后转入申龙创业,本公司职工大会已经决议通过本公司全部人员由申龙创业接受。

七、拟出售资产的财务情况

(一)简要资产负债情况

依据立信永华出具的宁信会审字〔2010〕0827号《审计报告》,拟出售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简要资产负债情况(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0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3,714.45	38,492.78	17,488.13
非流动资产	58,973.28	85,391.65	103,885.33
资产合计	92,651.74	123,884.43	121,373.45
流动负债	49,343.05	39,929.62	10,499.41
非流动负债	30,139.00	69,445.00	98,159.00
负债合计	79,482.05	109,374.62	108,658.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69.69	14,509.81	12,715.04

(二)简要利润表情况

依据立信永华出具的宁信会审字〔2010〕0827号《审计报告》,拟出售资产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简要利润表情况(母公司口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10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20,442.06	22,520.44	23,890.67
营业利润	-1,124.64	-3,596.08	-25,325.61
利润总额	-1,274.04	2,591.68	-25,238.46
净利润	-1,263.02	1,854.92	-25,238.46

八、拟出售资产评估详细情况

(一)评估结果

根据立信永华评估出具的立信永华评报字〔2010〕第22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立信永华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和成本法两种方法对江苏申龙拟转让资产及相关负债价值进行评估,结果如下:

1.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持续经营的假设条件下,申龙高科拟转让资产及相关